**〔202X〕 号**

新疆石河子职业技术学院

马克思主义学院实践教学基地建设

协议书

（范本）

|  |  |
| --- | --- |
| **合同名称：** |  |
| **甲方单位：** | **新疆石河子职业技术学院** |
| **乙方单位：** |  |
| **签订地点：** |  |
| **签订时间：** | **年　 月　 日** |

为加强学生实践能力和创新精神的培养，建设集“实践教学、科研训练、社会实践”一体化教育平台，推进理论教学与实践教学的融合发展，促进教育链、人才链与产业链、创新链有机衔接，推动产教学研协同育人，打造高等院校与行业企业合作样板，全面提升人才培养质量，双方本着“优势互补、互惠共赢、共同发展”的原则，就共建新疆石河子职业技术学院马克思主义学院实践教学基地达成以下合作意向。

一、建设目标

双方发挥各自优势，共建实践教学基地，通过开展学生实习实践、实践创新、案例开发等系列活动，将人才培养与共建单位发展相结合，围绕重点领域开展深度合作，努力实现优势互补、互利共赢。

二、建设原则

（一）坚持依法合规、优势互补、融合发展、合作共赢；

（二）整合资源保障甲方完成实践教学任务；

（三）深化产教融合，探索校地合作新模式，为共建单位提供智力支持。

三、双方的权利和义务

（一）甲方的权利与义务

1.甲方按自身实习教学工作要求，与乙方协商确定实习岗位、制定实习方案，共同商定学生实习计划和相应的管理制度。

2.甲方成立实习指导小组，委派责任心强、有实践经验的教师担任带队指导教师，和乙方指导教师组成导师组，共同指导实习活动。

3.甲方加强学生思想政治、安全、保密、纪律等方面的管理和教育，教育学生遵守乙方各项规章制度。

4.甲方定期对实践教学基地的建设和运行情况进行检查和评估。

5.甲方积极向学生宣传乙方，在国家高校毕业生就业政策许可范围内，鼓励毕业生到乙方就业，支持乙方的人才和智力引进。

（二）乙方的权利和义务

1.为甲方学生提供实习必要条件，协助甲方完成实习教学任务。

2.乙方应选派政治素质过硬、实践经验丰富、理论水平高、责任心强的业务人员担任甲方学生的指导教师，和甲方指导教师组成导师组，共同指导学生实习。

3.乙方应配备必要的安全保障设施和劳动防护用品，保障学生的人身安全和健康。

4.乙方接受甲方对共建实践基地建设和运行情况的检查和评估，并按照甲方提出的意见建议及时做相应调整。

5.乙方应遵守甲方校名校誉管理相关制度规定。

四、合作机制

双方建立协调联络机制，共同负责实践基地建设、实习教师选派以及其他合作事宜。双方要加强日常信息交流与沟通，每年根据需要召开联席会议，商讨有关事项，及时解决合作中的相关问题。

五、合作期限、续签、终止及解除

（一）本协议合作期限自20 年 月 日起,止于20 年 月 日。合作期限届满协议即终止；如需延长，在本协议到期前三个月双方进行协商，协商一致的可以续签。

（二）由于地震、台风、洪水、火灾、战争、罢工、政府禁令以及其他不能预见并且对其发生和后果不能防止或避免的不可抗力，致使影响协议中有关条款的履行，双方应根据实际情况协商决定是否部分履行、延期履行或终止履行本协议。除上述情形外，任何一方欲变更或者解除本协议的，必须提前30日以书面形式通知另一方，双方进行商议。

六、争议解决

双方因履行本协议而发生的争议，双方应通过友好协商的方式解决。协商不成时，依法向甲方住所地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八、其他

（一）本协议未尽事宜由双方协商解决，并以附件或补充协议体现，与本协议同等效力。

（二）本协议一式叁份，甲方执贰份，乙方执壹份，经双方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并加盖公章或合同专用章后生效。

甲方（盖章）：

新疆石河子职业技术学院 乙方（盖章）：

法定代表人（签字）： 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签字）：

签订日期：20 年 月 日 签订日期：20 年 月 日